

2024/2025 學年向培華中學附屬小學暨幼稚園提供清潔服務

招標通告

本校現邀請合資格的承辦商，參與 2024/2025 學年向培華中學附屬小學暨幼稚園提供清潔服務的競標，有關詳情列於隨附的招標文件及相關附件。

參加是次競標的公司（或法人）請務必參閱招標書第一部分的第 3 點及第 4 點之投標文件要求。投標截止日期及時間為 2024 年 6 月 26 日中午 12 時正。所有投標文件必須按要求在投標截止日期及時間前交至培華中學總務處（地址：氹仔海洋花園第二街 90 號）。逾期之標書概不受理。

如 貴公司有任何疑問，歡迎致電聯絡 28811020 李主任。

培華中學
2024 年 5 月 24 日

培華中學（以下簡稱“本校”）小幼部校舍位於氹仔米尼奧街 93 號。樓高五層，主要為本校小學及幼稚園課室。本校正邀請合資格的清潔服務承辦商就上述地方，於 2024 年 9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期間提供相關的服務，本校將根據投標及報價文件進行綜合考慮，選擇承辦商，具體事項如下：

一・項目總體要求

1. 投標者按本校清潔服務工作及要求，承辦本校小幼部清潔服務。有關本校是次服務報價詳情，請閱「附件一：工作內容及報價詳情」。
2. 投標文件必須於投標截止日期及指定時間前送達本校中學部總務處。遲於截止日期及指定時間提交之標書將不被接納並會視之為無效。繼後本校將會對各投標書進行綜合評審。
3. 本校有權因應不同的情況選取所有投標項目中的單一項目，或數個項目，或最終中標方將承包有關合約中所有項目。
4. 投標採用承包方式，投標者需就附件一所有項目作報價。
5. 承辦商負責辦理清潔人員之勞工保險，勞工意外賠償及第三者意外保險；如提供服務期間因承辦商或承辦商之工作人員故意或疏忽行為，而引起的訴訟或損失，概由機構及/或機構之工作人員承擔；倘本校因該等行為造成損失或開支，承辦商將對本校作出彌償。
6. 承辦商於是次服務項目方面倘有任何處理不當之處，因而引致本校遭受政府機構、師生家長或其他人士指責、處罰、或損毀本校聲譽，承辦商需負起全部責任；倘本校因該等行為造成損失或開支，承辦商將對本校作出彌償。

二・投標者資格

1. 具有有效的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登記之商業牌照，具有獨立承擔民事責任和履行合同能力，以及健全的財務會計管理制度、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設備和專業技術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業信譽和服務記錄，以及沒有任何違法和財務不良記錄。
3. 在投標截止日前沒有任何經濟糾紛和訴訟或潛在的經濟糾紛和訴訟。
4. 具有較強的項目管理及組織實施能力，能滿足本校規定要求，具有良好的履約記錄，能夠提供良好及快速的服務。

三・提供的清潔服務要求

1. 清潔服務進行的時間，由培華中學與被判給人(即簽約後的承辦商)商議後才進行，培華中學可因應情況作出調整，被判給人需要作出配合，提供服務時間以不影響學校運作為原則。
2. 承辦商對清潔人員的管理要求：
 - A. 清潔人員必須持有澳門居民身份證或持有在澳門合法居留及工作的證

- 件，並具有相關工作經驗；
- B. 清潔人員當值時必須穿著整齊制服及保持良好儀態，尤其不得在工作期間抽煙、喝酒、說粗言穢語；
 - C. 提供服務期間，被判給人有責任確保其員工穿著整齊制服及佩戴工作證；
 - D. 提供服務期間，為預防工作上的危險，承辦商應採取必須措施，如屬高空工作類別，應向清潔人員提供個人保護裝備，此外，亦應維持工作地點的機械、器械、工具以及其他物料的良好安全條件，以及購買第三者意外保險；
 - E. 按現行的法律為其清潔人員購買工作意外及職業病的保險。
 - F. 保證提供服務之清潔人員嚴守職業秘密和內部紀律規則，以及熱心工作；
 - G. 確保清潔人員職安健的知識和培訓。
- 3. 如在服務場所內的財產或設備的損毀是可歸責於承辦商，培華中學保留追究的權利；
 - 4. 承辦商必須採取清潔、衛生方面的預防措施，負責提供所有清潔用品及清潔工具，並使用適合相應建築材料或器材材料的清潔用品及用具，清潔不同的場所及器材；
 - 5. 培華中學有權要求撤換被其認為不稱職的員工。

四・承辦商的義務

- 1. 承辦商應特別聘請或指派經適當培訓的人員來指導、管理和執行為履行清潔服務合同所需的各項工作；
- 2. 必須向所有其委派的清潔人員提供制服、工作證及所需的物料（包括清潔劑、毛巾、手套、膠桶、地拖及掃把等）以及機器（包括吸塵機、洗地機、水刮及梯等）；
- 3. 必須確保所有其委派的清潔人員在執勤中不得擅自離開崗位；
- 4. 在服務過程中從培華中學所獲取的所有資料，負有保密義務，不得向外界洩露，且須確保所涉工作人員對獲悉資料的保密；
- 5. 須以謹慎負責的態度履行合同的義務，且不得透過任何作為或不作為方式侵害培華中學一切權利及受法律保護的利益；
- 6. 未經培華中學事先書面同意，承辦商不得將全部或部份義務及責任轉移予第三者；
- 7. 必須與委派的清潔人員保持緊密溝通，以便增加雙方訊息交流和處理突發事件；
- 8. 必須遵守經第 12/2001 號法律、第 6/2015 號法律修改的八月十四日第 40/95/M 號法令及第 90/2010 號行政命令為工作人員購買工作保險，及根據第 4/2010 號法律的規定辦理社會保障制度供款；被判給人也須遵守其他

的相關修訂；

9. 必須遵守第 7/2008 號法律《勞動關係法》的規定，以及其他的相關修訂。

五・投標須知及投標書內容要求

1. 自行承擔投標費用

投標者承擔投標的所有費用，包括標書的準備，提交以及其他相關費用。

2. 招標書的修改

- 2.1 在投標截止日前任何時間，本校有權根據實際情況修改招標文件。本校可根據需要延長報價截止時間，並以網頁公佈及電話方式通知投標方有關修改。

3. 投標文件要求

- 3.1 投標者被視為已經詳細了解招標文件和招標要求，投標者在投標前須認真閱讀本文件的說明、條件及規範等所有內容。

3.2 投標文件的組成

A. 投標人履歷（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內容和資料）：

- 本年度繳付商業稅項 M/8(營業稅-徵稅憑單)的證明文件副本。如屬首年開業則遞交 M/1(營業稅-開業/更改申報表)副本；
- 公司組織架構及規模資料；
- 負責管理清潔人員工作的管理人員資料，包括其職級、職務；
- 提交投標人於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間向本澳機構提供清潔服務（服務時間必須至少連續 6 個月或以上）的同類型服務經驗。須列出並附上相關文件，如：判給通知書或合同等證明文件副本；
- 其他有關清潔、消毒等方面的認證。

B. 工作內容及報價詳情（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內容和資料）：

- 對本次服務提供有關工作內容及要求、人手安排、物資等實質性說明。

C. 服務承諾

3.3 投標文件格式及注意事項

- A. 投標者必須把所有投標文件密封於公文袋內，封面須清楚註明“2024/2025 學年向培華中學附屬小學暨幼稚園提供清潔服務投標書”。
- B. 投標者對本次投標項目的所有相關器材和服務進行報價，不得漏項，且每個項目只能提出一個不變的價格；報價為最終價格，本校不對報價之外的任何費用予以支付。
- C. 投標者的投標有效期為 90 天，由截標日期起計 30 天內仍未接獲

委聘通知，則是次投標可視作落選論。

- D. 投標者應用阿拉伯數字準確填寫價格資料，如合計與單價不符，以單價為準。
- E. 所有報價資料須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權人簽署認可。
- F. 投標書不得有任何擦塗、更改痕跡。若須改正錯漏，須由投標文件簽發人在更正處加簽。

4. 評審原則、方法

4.1 評審小組將根據投標者能否按照本校的要求提供有關服務及企業資料等多項指標按照綜合計分原則對投標者進行評審。

- A. 價格（60%）：評審小組將根據投標者的報價文件，計算出整體服務的總價，然後根據該總價由低至高進行評分。
- B. 服務質量（15%）：評審小組將根據投標者所提供的管理制度、清潔人員數目、清潔工作流程、所提供清潔員的經驗和資歷、使用的機械設備及器具、服務質量等進行評分。
- C. 服務承諾及企業資歷（15%）：評審小組將根據投標者服務承諾，信譽度以及過往服務經驗進行評分。
- D. 企業管理（10%）：評審小組將根據投標者的組織架構、規模及管理措施進行評分。

4.2 評審後，評審小組可視情況約見投標者分別進行面談，具體時間由本校另行通知。

4.3 評審過程以及投標文件的初審、評估、比較等內容予以保密，不會透露給任何投標者或其他與評審工作無關的第三者。

4.4 投標者任何試圖影響公正評審的行為都將導致其報價文件作廢標處理。

六·付款方式要求

1. 每月完成服務後，由承辦商呈交發票給本校，如承辦商按照合約適當及妥為履行其所有責任，本校將於 30 天內向承辦商支付合約價格。

七·投標截止時間

1. 投標截止日期及時間為 2024 年 6 月 26 日中午 12 時正。所有投標文件必須在投標截止日期及時間前交至培華中學（中學部）總務處（地址：氹仔海洋花園第二街 90 號）。
2. 若在截止日上午 6:30 後發出 8 號或以上颱風信號或黑色暴雨信號，截止日期將順延至下一個工作天中午 12 時正。

八·開標地點、日期及時間

1. 開標將於 2024 年 6 月 26 日下午 3 時正，澳門氹仔海洋花園第二街 90

號培華中學進行。

2. 倘因颱風或不可抗力的原因，本校於原定開標日期時間停止辦公，則開標日期及時間順延至緊接的首個工作日的相同時間

九．查詢及實地視察

實地視察日期為：

2024 年 6 月 19 日至 6 月 21 日

如需實地視察，請提前以電話聯絡李主任（電話：28811020），以作安排。

附件一：工作內容及報價詳情

投標人必須於每一個招標項目作出報價。各項價格須以澳門元表示，並以每月單價形式列出。

項目一

1. 每天清潔學校三、四、五樓全部課室、功能室及職員室。清潔內容包括掃地及以消毒藥水拖地、清理垃圾、清潔及消毒枱椅、清潔門窗玻璃。
2. 每天清潔學校三、四、五樓全部洗手間。清潔內容包括掃地及以消毒藥水拖地、清理垃圾、清潔及消毒所有潔具及廁格、清潔門窗玻璃。
3. 每天清潔學校三、四、五樓走廊。清潔內容包括掃地及以消毒藥水拖地、清理垃圾、清潔及消毒所有圍欄扶手。
4. 每週清潔三、四、五樓冷氣及空氣清新機隔塵網。

項目二

1. 每天清潔學校一、二樓全部課室、功能室及職員室。清潔內容包括掃地及以消毒藥水拖地、清理垃圾、清潔及消毒枱椅、清潔門窗玻璃。
2. 每天清潔學校一、二樓全部洗手間。清潔內容包括掃地及以消毒藥水拖地、清理垃圾、清潔及消毒所有潔具及廁格、清潔門窗玻璃。
3. 每天清潔學校一、二樓走廊。清潔內容包括掃地及以消毒藥水拖地、清理垃圾、清潔及消毒所有圍欄扶手。
4. 每週清潔一、二樓冷氣及空氣清新機隔塵網。

項目三

1. 每月一次清潔地面大堂，包括以機器洗地；清潔大堂牆身；清潔天花風扇、天花裝飾；清潔大門外雨篷。